**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材料准备流程**

省级、国家级、市级：《学术讲座安排登记表》**提前30天**发至邮箱：2754765267@qq.com

通知，日程表，花名册，师资证明，讲课PPT各2份，（审核用）

**提前15天**准备好上述材料，送至教育处审核盖章

在“继续医学教育管理系统（以下称ICME）”添加项目信息，

提交卫健委审核，将纸质版材料送到市卫健委审核，将省级、国家级项目领纸质学分证书并预约下周送到省继教办审核、领纸质学分证书的时间

完成材料审核，开通刷卡功能(市级)

在ICME系统添加课题信息，POSE机设置课题管理内容、设置刷卡时间、人数，完成材料准备工作

将会场照片（3张）、现场签到簿扫描件发到邮箱2754765267@qq.com、上报执行情况

注：扬州卫健委（邗江区维扬路268号）

省继续医学教育部（南京市中央路42号医学会楼313室），补领纸质学分证书